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4-37

(101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中央政府總決算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位決算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編印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甲、總說明

(一) 總說明..... 1-9

乙、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2-13

(二)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4-15

(三)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6-19

(四)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20-21

(五)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22-23

(六) 歲入類平衡表..... 24

(七) 經費類平衡表..... 25

丙、附屬表

(一)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27

(二)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28

(三) 歲入類、經費類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1. 歲入類歲入結存明細表..... 29

 2. 歲入類保管款明細表..... 30

 3.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31

 4. 經費類保留庫款一本年度明細表..... 32

 5.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33

 6.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34

 7. 經費類應付歲出保留款一本年度明細表..... 35

 8. 經費類經費賸餘明細表..... 36-39

(四)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40-41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五) 歲出用途別決算綜計表.....	42-45
(六)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46-49
(七)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50
(八) 公用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51
(九)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52-53
(十) 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54-55
(十一) 國庫退還以前年度納庫款明細表.....	56
(十二)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57
(十三) 歲出保留數(或未結清數)分析表.....	58-59
(十四)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60-61
(十五) 人事費分析表.....	62-63
(十六) 增購及汰換車輛分析表.....	64-65
(十七) 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66-67
(十八)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68-74
(十九) 立法院審議通過 9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所提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75

總 說 明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 維護審判獨立，提高裁判品質，樹立司法威信，確實做到公平、公正之標準，以獲得人民信賴。
2. 加強行政管理，厲行分層監督考核及獎懲，端正司法風氣，檢肅貪瀆，嚴查破壞信譽事件，樹立優良司法風氣。
3. 加強第一審事實認定之功能，對於案件採合議庭及交互詰問方式審理，保障民眾權益。
4. 有效辦理民事強制執行事件，積極清理積案，確保債權人權益。
5. 強化公證、登記、提存及其他非訟事件處理，增進預防司法之功能，以疏減訟源。
6. 發揮民事和解、調解功能，疏減訟源，減輕人民訟累。
7. 賡續辦理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以維護治安，保障人權。
8. 妥適審理少年保護事件，提高觀護及輔導績效，以防制轄區青少年犯罪。
9. 加強家事事件處理效能，促進家庭和諧，關懷婦幼權益，提昇司法人權指標。
10. 推動便民、禮民措施，加強訴訟輔導，落實為民服務要求及增進人民信賴。
11. 舉辦與民有約活動，宣導社會法治教育，使民眾知法，進而守法、崇法。
12. 選派員工參加各類專業研習，並實施法警等人員專長訓練，增進業務知能。
13. 建置本院對外資訊網站，並積極推展司法業務電腦化，縮短作業時程，提高工作效率。
14. 確實依行政院頒「中央政府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作業手冊」規定事項，嚴格控管，力求節約，賸餘數依規定繳庫。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1. 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 應 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1. 厲行品德考核獎懲，維持優良司法風紀。	加強督促各單位主管對屬員品德、生活、工作之考評，如怠忽職責或其他不良行為，即時查明議處，如具優良事蹟足資表揚者，則予以敘獎激勵。	凡發現屬員有偏差行為之虞時，即時予以輔導，以防患未然；同時每半年並請各單位主管對屬員平時表現作具體考核。	
	2. 尊重審判獨立，維護司法尊嚴。	切實依據憲法第80條規定：「法官依據法律獨立審判，不受任何干涉」。	依法實施行政監督，嚴守審判獨立分際，建立司法官自尊，樹立司法之尊嚴。	
	3. 預防、追查破壞司法信譽案件。	對於不法份子假冒司法人員名義向訴訟當事人訛詐之相關線索，嚴加查察。	加強院舍可疑之人、事、物之查察，即時處理，以收防範之效。	
	4. 加強研究發展與管制考核。	訂定管制考核指標，定期追蹤施政措施與計畫執行績效，以達成原訂施政目標或效益。	訂定民刑事案件上訴維持率、結案速度、及民事調解比例等考核指標，定期管制考核。	
	5. 加強改進檔案業務。	(1) 歸檔卷立即簽收、編檔號、登保存簿及上架排列保存。 (2) 加強電腦管理。	檔卷管理人員均能各依職責管理卷案。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6. 加強公有財物管理，定期檢修維護。	(1)依照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及物品管理手冊，加強財產及物品之管理。 (2)各種財產由專人管理，並定期保養。	(1)器具財物均定期修繕維護及檢查使用年限，配合經費，辦理更新。辦公廳舍管理維護，均能定期隨時修繕。 (2)消耗品由專人管理，辦理分發記帳，隨時盤存補充，俾能供應無缺。	
	7. 加強便民、禮民服務。	加強為民服務工作，簡化程序、縮短作業時限、簡化書表、改善工作方法、加強櫃台作業。	訴訟輔導員依當事人詢問之法律問題提供答詢服務，另由服務處供應範本並告知其相關規定。為方便民眾利用中午休息時間來院洽公，本院服務中心實施中午午休時間之便民服務，形成中午不打烊之服務中心。	
	8. 連江地院司法大廈外牆整建等工程	連江司法大樓係以海砂建構，為維護司法大樓結構之安全考量，配合福建連江地方法院檢察署共同編列預算。	本工程係與檢察署共同辦理，依本年協調會會議決議，由院方主辦、檢方協辦。本工程於5月份開始辦理設計規劃及實體工程公開招標作業，期間因投標廠商未達法定家數而流標等因素，遲至12月20日辦理	預計民國102年8月份完工報驗，將督促業務單位積極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 應 改善措施
			決標，並於12月26日完成簽約，依契約規定，工期為開工之日起90工作天。	
審判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高民刑辦案維持率及辦案速度。 2. 維護審判獨立，培養優良司法風氣，提高裁判品質，建立司法信譽及新形象。 3. 加強和解、調解成立率，減輕人民訟累。 4. 提高辦理民事執行績效，確保債權人權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法官審理案件前詳閱卷證，力求查證完備，進行審理時，儘量採集中審理並妥適行使闡明權，使當事人為適當完全之辯論，就當事人提出之證據詳細調查而得心證，以為判決，使判決得以維持。 2. 加強督導，提高辦案速度，力求減少結案平均日數。 3. 發揮事實審之功能，對重大案件採合議及交互詰問方式，以保障民權。 4. 切實依「法院辦理重大刑事案件速審速結注意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民事事件業務：本年度預計辦結425件，實際終結298件，占預計數70.12%，主要係民事訟訴事件受理件數較預計減少所致。 2. 刑事案件業務：本年度預計辦結98件，實際終結126件，占預計數128.57%，主要係刑事訴訟案件受理件數較預期增加所致。 3. 民事執行業務：本年度預計辦結175件，實際終結389件，占預計數222.29%，主要係民事強制執行清償債務事件受理件數較預計增加所致。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 應 改善措施
		執行，提高審判績效。 5. 提高調解成立率，達成疏減訟源目標。 6. 檢討現行強制執行缺失，以紓解積案，保障當事人債權之獲得。		
少年事件處理	1. 強化少年法庭功能。 2. 發揮少年觀護功能，防治少年犯罪。	1. 依照少年事件處理法及有關法規之規定辦理。 2. 加強辦理少年事件審理前調查，並適當斟酌調查意見。 3. 審慎遴聘少年輔導志工，提昇輔導功能，促使少年向善。 4. 對失學、失業有犯罪習慣之少年或兒童儘量裁定予以感化教育。 5. 加強再犯少年之輔導個案調查及假日生活輔導工作。	1. 少年事件審理業務：本年度預計辦結5件，實際終結0件。 2. 少年事件觀護及輔導業務：本年度預計辦結8人，實際終結1人，占預計數12.50%。 3. 其原因為辦理法律宣導，頗具成效，致少年事件減少。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 應 改善措施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1. 積極辦理及推廣公證業務，疏減訟源。 2. 加強提存事件存取作業，確實做到便民、禮民目標。	1. 加強推廣公證業務，改善服務態度，提高便民績效。 2. 依據法令加強審核受理擔保或清償提存事件，及領取、取回提存事件。	1. 公證事件：本年度預計辦結105件，實際終結170件，占預計數161.90%，主要係本年度居民赴大陸者眾，致申請授權書認證事件增加所致。 2. 提存事件：本年度預計辦結5件，實際終結5件，占預計數1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依業務需要辦理交通及運輸設備之採購	辦理汰換公務用機車1輛。	已完成採購，賸餘款依規定辦理繳庫。	
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22條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本年度無經費不足情形，致未依預算法第64條規定申請動支。	本年度未申請動支第一預備金。	

2. 以前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 應 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連江地院司法大廈第二階段陰極防蝕處理工程	連江司法大樓因以海砂建構致常年有漏水現象造成部分屋頂破損，為維護司法大樓、顧及同仁在辦公場所之安全考量。	本院100年度編列預算修繕，保留至101年度執行，以前年度轉入保留數為242萬8,068元，已於101年10月完工驗收付款，賸餘款6萬9,457元辦理繳庫。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二、預算執行概況

(一)本年度部分

1. 歲入部分：本年度歲入預算數 81萬3,000元，執行結果，累計實收數 242萬1,058元，執行率297.79%，計超收 160萬8,058元。茲按各歲入來源別子目收入情形分述如下：

(1)罰金罰鍰及怠金：全年度無預算數，收入實現數 5,000元，主要係收取違反公司法清算人申報期限之罰鍰收入。

(2)賠償收入：全年度無預算數，收入實現數 3萬7,372元，主要係廠商繳納之逾期違約金賠償收入。

(3)司法規費收入：係民事訴訟裁判費、執行費、非訟事件聲請費、提存費及辦理公證應繳交之公證費等收入，全年度預算數 80萬7,000元，收入實現數 236萬5,642元，占全年度預算數293.14%，計超收 155萬8,642元，主要係民事訴訟案件徵收裁判費較預計增加所致。

(4)使用規費收入：係律師閱卷影印費等收入，全年度預算數 5,000元，收入實現數 1萬2,559元，占全年度預算數251.18%，計超收 7,559元，原因係律師閱卷件數較預期增加，致閱卷影印費收入相對提高。

(5)廢舊物資售價：係出售已達汰換年限且不堪使用之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全年度預算數 1,000元，收入實現數 485元，占全年度預算數48.50%，計短收 515元，原因係本年度所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收入較預期減少所致。

2. 歲出部分：本年度歲出預算數（含統籌科目）計 2,655萬4,970元，執行結果，累計實現數 2,229萬3,902元，保留數 314萬6,595元，決算合計數 2,544萬0,497元，占歲出預算數95.80%，賸餘數 111萬4,473元，由國庫於年度結束時自動收回。茲按各工作計畫之預算執行概況分述如下：

甲、本機關預算部分：

(1)一般行政：本計畫全年度預算數 2,487萬3,000元，執行結果，累計實現數 2,117萬0,680元，保留數 314萬6,595元，決算合計數2,431萬7,275元，占歲出預算數97.77%，賸餘數 55萬5,725元，包括人事費賸餘 47萬1,081元，業務費賸餘 8萬4,644元，主要係實際進用員額較少，暨教育訓練費、公務汽機車油料費及國內旅費預算執行節餘所致，於年度結束時由國庫自動收回。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2)審判業務：本計畫全年度預算數 119萬1,000元，執行結果，累計實現數 67萬0,258元，占歲出預算數56.28%，賸餘數 52萬0,742元，主要係顧問費、國內旅費等按業務需要減少支付所致，於年度結束時由國庫自動收回。

(3)少年事件處理：本計畫全年度預算數 20萬1,000元，執行結果，累計實現數 19萬5,186元，占歲出預算數97.11%，賸餘數 5,814元，於年度結束時由國庫自動收回。

(4)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本計畫全年度預算數 2萬7,000元，執行結果，累計實現數 2萬6,804元，占歲出預算數99.27%，賸餘數 196元，於年度結束時由國庫自動收回。

(5)交通及運輸設備：本計畫全年度預算數 5萬7,000元，執行結果，累計實現數 5萬3,004元，占歲出預算數92.99%，賸餘數 3,996元，係採購公務機車1輛之結餘，於年度結束時由國庫自動收回。

(6)第一預備金：本計畫全年度預算數 2萬8,000元，本年度未申請動支，全數由國庫自動收回。

乙、統籌科目部分：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全年度撥付數 17萬7,970元，累計實現數 17萬7,970元。

(二)以前年度部分：

1.歲入部分：無。

2.歲出部分：100年度保留數 242萬8,068元，執行結果，累計實現數 235萬8,611元，占保留數97.14%，註銷數 6萬9,457元。

三、資產負債實況

(一)歲入類：

1.資產科目：

(1)歲入結存：本年度結存 332萬2,346元，較上年度 376萬2,906元，減少 44萬0,560元，係減少提存款 44萬0,560元。

2.負債科目：

(1)保管款：本年度結存 332萬2,346元，包括刑事保證金 60萬元及提存款 272萬2,346元，較上年度 376萬2,906元減少提存款 44萬0,560元。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二)經費類：

1. 資產科目：

(1)專戶存款：本年度結存 91萬7,853元，包括保管款 91萬3,012元及代收款 4,841元，較上年度 49萬9,296元增加 41萬8,557元，係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公、自提本金及利息增加 4萬0,967元、廠商繳交保證金淨增加 37萬5,186元，及代收員工公、勞、健保費及退撫基金等增加 2,404元。

(2)保留庫款—本年度：本年度結存 314萬6,595元，係辦理連江司法大廈外牆整建等工程保留經費，較上年度242萬8,068元，增加 71萬8,527元。

2. 負債科目：

(1)保管款：本年度結存 91萬3,012元，較上年度 49萬6,859元增加 41萬6,153元，係因離職儲金公、自提本金及利息增加 4萬0,967元，與廠商繳交之保證金淨增加 37萬5,186元，總計淨增加 41萬6,153元。

(2)代收款：本年度結存 4,841元，較上年度 2,437元增加 2,404元，係代收員工公、勞、健保費及退撫基金增加等。

(3)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本年度結存 314萬6,595元，係辦理連江司法大廈外牆整建等工程保留經費，較上年度 242萬8,068元，增加 71萬8,527元。

四、其他要點：本院執行預算，均依預算法及其他有關規定覈實辦理，並依決算法相關規定辦理決算。

主 要 表

福建連江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	42,372
	207			0405930000-4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0	0	0	42,372
		01		0405930100-0 罰金罰鍰及息金	0	0	0	5,000
			01	0405930101-1 罰金罰鍰	0	0	0	5,000
			02	0405930300-8 賠償收入	0	0	0	37,372
			01	0405930301-0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37,372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812,000	0	812,000	2,378,201
	68			0505930000-0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812,000	0	812,000	2,378,201
		01		0505930200-9 司法規費收入	807,000	0	807,000	2,365,642
			01	0505930201-1 民事訴訟費	685,000	0	685,000	2,222,842
			02	0505930202-4 非訟事件費	23,000	0	23,000	16,500
			03	0505930203-7 公證費	99,000	0	99,000	126,300
			02	0505930300-3 使用規費收入	5,000	0	5,000	12,559
			01	0505930305-7 資料使用費	5,000	0	5,000	12,559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1,000	0	1,000	485
	68			0705930000-0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1,000	0	1,000	485
		01		0705930600-8 廢舊物資售價	1,000	0	1,000	485
				經常門小計	813,000	0	813,000	2,421,058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合 計	813,000	0	813,000	2,421,058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0	0	42,372	42,372	
0	0	42,372	42,372	
0	0	5,000	5,000	
0	0	5,000	5,000	
0	0	37,372	37,372	
0	0	37,372	37,372	
0	0	2,378,201	1,566,201	292.88
0	0	2,378,201	1,566,201	292.88
0	0	2,365,642	1,558,642	293.14
0	0	2,222,842	1,537,842	324.50
0	0	16,500	-6,500	71.74
0	0	126,300	27,300	127.58
0	0	12,559	7,559	251.18
0	0	12,559	7,559	251.18
0	0	485	-515	48.50
0	0	485	-515	48.50
0	0	485	-515	48.50
0	0	2,421,058	1,608,058	297.79
0	0	0	0	
0	0	2,421,058	1,608,058	297.79

福建連江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3500000000-7 司法支出	26,377,000	0	0	0					
				01	3505930100-3 一般行政	24,873,000	0	0	0				
				02	3505931000-4 審判業務	1,191,000	0	0	0				
				03	3505931200-3 少年事件處理	201,000	0	0	0				
				04	3505931400-2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27,000	0	0	0				
				05	350593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57,000	0	0	0				
				06	3505939800-4 第一預備金	28,000	0	0	0				
				33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177,97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77,970	0	0	0
								合 計	26,554,970	0	0	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26,377,000	22,115,932	3,146,595	-1,114,473	95.77
	0	25,262,527		
24,873,000	21,170,680	3,146,595	-555,725	97.77
	0	24,317,275		
1,191,000	670,258	0	-520,742	56.28
	0	670,258		
201,000	195,186	0	-5,814	97.11
	0	195,186		
27,000	26,804	0	-196	99.27
	0	26,804		
57,000	53,004	0	-3,996	92.99
	0	53,004		
28,000	0	0	-28,000	0.00
	0	0		
177,970	177,970	0	0	100.00
	0	177,970		
177,970	177,970	0	0	100.00
	0	177,970		
26,554,970	22,293,902	3,146,595	-1,114,473	95.80
	0	25,440,497		

福建連江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37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26,377,000	0	0	0	
						0	0	0	
				0005930000-2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26,377,000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26,305,000	0	0	0	
						0	0	0	
				資本門小計	72,000	0	0	0	
						0	0	0	
				01	3505930100-3 一般行政	24,873,000	0	0	0
							0	0	0
					0100 人事費	16,337,000	0	0	0
							0	0	0
					0200 業務費	8,536,000	0	0	0
							0	0	0
				02	3505931000-4 審判業務	1,176,000	0	0	0
							0	0	0
					0200 業務費	1,176,000	0	0	0
							0	0	0
				02	3505931000-4* 審判業務	15,000	0	0	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15,000	0	0	0
							0	0	0
				03	3505931200-3 少年事件處理	201,000	0	0	0
							0	0	0
					0200 業務費	201,000	0	0	0
							0	0	0
				04	3505931400-2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27,000	0	0	0
			0	0	0				
	0200 業務費	27,000	0	0	0				
			0	0	0				
05	350593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57,000	0	0	0				
			0	0	0				
01	3505939011-4* 交通及運輸設備	57,000	0	0	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57,000	0	0	0				
			0	0	0				
06	3505939800-4 第一預備金	28,000	0	0	0				
			0	0	0				
	0900 預備金	28,000	0	0	0				
			0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77,970	0	0	0				
			0	0	0				
	0100 人事費	177,970	0	0	0				
			0	0	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26,377,000	22,115,932	3,146,595	-1,114,473	95.77
	0	25,262,527		
26,377,000	22,115,932	3,146,595	-1,114,473	95.77
	0	25,262,527		
26,305,000	22,048,528	3,146,595	-1,109,877	95.78
	0	25,195,123		
72,000	67,404	0	-4,596	93.62
	0	67,404		
24,873,000	21,170,680	3,146,595	-555,725	97.77
	0	24,317,275		
16,337,000	15,865,919	0	-471,081	97.12
	0	15,865,919		
8,536,000	5,304,761	3,146,595	-84,644	99.01
	0	8,451,356		
1,176,000	655,858	0	-520,142	55.77
	0	655,858		
1,176,000	655,858	0	-520,142	55.77
	0	655,858		
15,000	14,400	0	-600	96.00
	0	14,400		
15,000	14,400	0	-600	96.00
	0	14,400		
201,000	195,186	0	-5,814	97.11
	0	195,186		
201,000	195,186	0	-5,814	97.11
	0	195,186		
27,000	26,804	0	-196	99.27
	0	26,804		
27,000	26,804	0	-196	99.27
	0	26,804		
57,000	53,004	0	-3,996	92.99
	0	53,004		
57,000	53,004	0	-3,996	92.99
	0	53,004		
57,000	53,004	0	-3,996	92.99
	0	53,004		
28,000	0	0	-28,000	0.00
	0	0		
28,000	0	0	-28,000	0.00
	0	0		
177,970	177,970	0	0	100.00
	0	177,970		
177,970	177,970	0	0	100.00
	0	177,970		

福建連江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統籌科目小計	177,970	0	0	0
						0	0	0
				合 計	26,554,970	0	0	0
						0	0	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177,970	177,970 0	0 177,970	0	100.00
26,554,970	22,293,902 0	3,146,595 25,440,497	-1,114,473	95.80

福建連江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0	04			01	3500000000-7		0	0
					司法支出		2,428,068	69,457
					3505930100-3		0	0
					一般行政		2,428,068	69,457
					小 計		0	0
						2,428,068	69,457	
				合 計		0	0	
						2,428,068	69,457	

地方法院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2,358,611	0	0
0	0	0
2,358,611	0	0
0	0	0
2,358,611	0	0
0	0	0
2,358,611	0	0
0	0	0
2,358,611	0	0

福建連江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0	04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0	0
							2,428,068	69,457
					0005930000-2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0	0
							2,428,068	69,457
					3505930100-3	一般行政	0	0
							2,428,068	69,457
						小 計	0	0
							2,428,068	69,457
						經常門小計	0	0
							2,428,068	69,457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合計	0	0				
			2,428,068	69,457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歲入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及編號	金額	負債科目及編號	金額
110100-4 歲入結存	3,322,346	121500-4 保管款	3,322,346
合 計	3,322,346	合 計	3,322,346
附註：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經費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及編號	金額	負債科目及編號	金額
210100-7 專戶存款	917,853	221000-4 保管款	913,012
210510-9 保留庫款一本年度	3,146,595	221200-3 代收款	4,841
		221410-6 應付歲出保留款一本年度	3,146,595
合計	4,064,448	合計	4,064,448
附註：			

附 屬 表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3,762,906
1. 110100-4 歲入結存		3,762,906	
(二)本期收入			1,980,498
1. 123000-2 歲入實收數		2,421,058	
罰金罰鍰及怠金	5,000		
賠償收入	37,372		
司法規費收入	2,445,981	2,365,642	
減：退還數	-80,339		
使用規費收入	12,559		
廢舊物資售價	485		
2. 121500-4 保管款		-440,560	
收入數	4,185,641		
減：退還數	-4,626,201		
3. 121100-6 暫收款		0	
收入數	31,492		
減：退還或沖轉數	-31,492		
4. 124000-8 收回以前年度納庫款		655,826	
5. 114000-1 退還以前年度歲入款		-655,826	
收 項 總 計			5,743,404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2,421,058
1. 113000-6 歲入納庫數		2,421,058	
罰金罰鍰及怠金	5,000		
賠償收入	37,372		
司法規費收入	2,445,981	2,365,642	
減：退還數	-80,339		
使用規費收入	12,559		
廢舊物資售價	485		
(二)本期結存			3,322,346
1. 110100-4 歲入結存		3,322,346	
付 項 總 計			5,743,404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499,296
1. 210100-7 專戶存款		499,296	
(二)本期收入			25,140,527
1. 221300-8 預領經費			
領到數	3,391,000		
減：沖轉數	-3,391,000		
2. 212000-3 預計支出數(國庫已撥款部分)		22,293,902	
收入數	22,293,902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2,115,932		
統籌科目部分	177,970		
3. 210500-5 保留庫款(211100-2應領經費)		2,428,068	
國庫撥款數	2,358,611		
註銷數	69,457		
4. 221000-4 保管款		416,153	
收入數	724,131		
減：退還數	-307,978		
5. 221200-3 代收款		2,404	
收入數	1,058,761		
減：退還數	-1,056,357		
收 項 總 計			25,639,823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24,721,970
1. 213000-9 經費支出		22,293,902	
支付數	22,293,902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2,115,932		
統籌科目部分	177,970		
2. 221400-2 應付歲出保留款以前年度部分		2,428,068	
支付數	2,358,611		
註銷數	69,457		
國庫未撥款部分	69,457		
(二)本期結存			917,853
1. 210100-7 專戶存款		917,853	
付 項 總 計			25,639,823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歲入類歲入結存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2 國庫存款		600,000	
			05 專戶存款-提存款-台銀039036080484		2,722,346	
			總計		3,322,346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歲入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01民事強制執行案款			0	
			本年度-100年度		0		
			以前年度		0		
			02刑事保證金			600,000	
			本年度-101年度		0		
			以前年度	600,000			係因刑事案件尚未 結束無法辦理發還 或沒入
			98年度	500,000			
			99年度	100,000			
			03提存款			2,722,346	
			本年度-101年度	683,986			
			以前年度	2,038,360			係辦理提存原因未 消滅，尚未能辦理 發還
			95年度	667,000			
			97年度	39,393			
			98年度	109,700			
			100年度	1,222,267			
			總計			3,322,346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917,853	
			04 台銀-039004144605-約聘僱離職儲金-公提		99,480	
			05 台銀-039004144613-約聘僱離職儲金-自提		99,461	
			06 國庫存款戶-特種基金及保管款科目-保管款		718,912	
			總計		917,853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經費類保留庫款—本年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1 本年度部分		3,146,595	
			3505930100-3 一般行政		3,146,595	
			總計		3,146,595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5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公提本金		97,684	
			06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自提本金		97,665	
			07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公提利息		1,796	
			08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自提利息		1,796	
			101 本年度部分		475,186	
			02 履約保證金		290,000	
101	05	23	100032 收入傳票 收到高國碩建築師事務所連江司法 大廈外牆整建等工程規劃設計及監 造技術服務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01 1231) 00978963 高國碩建築師事務所	30,000		本案尚未履約完成。
101	12	28	100086 收入傳票 收到積家營造工程有限公司辦理連 江司法大廈外牆整建工程案履約保 證金(到期日1021231) 97168139 積家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260,000		本案尚未履約完成。
			04 保固保證金		185,186	
101	11	07	300020 轉帳傳票 本院舊廈整建等工程採購案履約保 證金(1010625收100039)轉為保固 保證金(到期日1031101) 53006046 友華營造有限公司	92,933		
101	12	05	300022 轉帳傳票 本院舊廈安全防護等工程採購案履 約保證金(1011011收100067)轉為 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031130) 53006046 友華營造有限公司	23,400		
101	12	24	300023 轉帳傳票 本院舊廈高院法庭整建工程採購案 履約保證金(1011105收100068)轉 為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031221) 28647732 築音室內裝修工程有限 公司	68,853		
			以前年度部分		238,885	
			100 一百年度		238,885	
			04 保固保證金		238,885	
100	07	28	300014 轉帳傳票 連江司法大廈屋頂防水及結構補強 等工程採購案之履約保證金(10001 06收100005)轉為保固金(到期日10 20620) 53061455 立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220,000		保固期限至102年6月 20日，尚未屆滿。
100	12	29	300031 轉帳傳票 本院資訊機房多功能火災預警系統 採購案之履約保證金(1001212收10 0091)轉為保固金(到期日1031226) 78751631 崇置企業社	6,600		保固期限至103年12 月26日，尚未屆滿。
100	12	29	300032 轉帳傳票 本院三樓院長、法官值勤室陽台壁 癌及二樓會客室等修繕工程採購案 之履約保證金(1001124收100086) 轉為保固金(到期日1021227) 16627140 松信營造有限公司	12,285		保固期限至102年12 月27日，尚未屆滿。
			總計		913,012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1 本年度部分		2,441	
			01 代扣款項		2,441	
			0101 代扣公保費		288	
101	12	28	100085 收入傳票 收到補發林家賢法官101年9月6日 至12月31日提敘俸級代扣自提之 公保費並繳存國庫存款戶	288		
			0102 代扣勞保費		522	
101	12	24	100083 收入傳票 收到資訊室約僱職代操作員12月 份補薪勞保代扣款並繳存國庫存 款戶	522		
			0105 代扣健保費-技工工友		665	
101	12	24	100083 收入傳票 收到資訊室約僱職代操作員12月 份補薪健保代扣款並繳存國庫存 款戶	665		
			0106 代扣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966	
101	12	28	100085 收入傳票 收到補發林家賢法官101年9月6日 至12月31日提敘俸級代扣自提之 退撫基金並繳存國庫存款戶	966		
			以前年度部分		2,400	
			99年度		2,400	
			04 消費者債務清理		2,400	
			0401 預納款項	2,400		
99	1	25	100007 收入傳票 收到繳款人陳玉蘭(98年度 消債更字第3號)消債條例預 納款	2,400		係因消債案件尚未 結束，致無法辦理 發還。
			總計		4,841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經費類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1 本年度部分		3,146,595	
			3505930100-3 一般行政		3,146,595	
			0200 業務費	3,146,595		
			總計		3,146,595	

福建連江
經費類經費

中華民國 101

以前年度

項 目	待 納 庫 部 分			押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其 他
一、經費賸餘－待納庫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0	0	0	
2.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款減免(註銷)數內已向國庫領款部分	0	0	0	
3.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保留款減免(註銷)數內已向國庫領款部分	0	0	0	
4.加：審計部修正以前年度決算減列實現數及保留已撥款部分	0	0	0	
5.加：剔除經費以前年度部分	0	0	0	
6.加：押金部分收回結轉數	0	0	0	
7.加：材料部分領用結轉數	0	0	0	
8.加：待納庫移入數	0	0	0	
9.減：待納庫移出數	-0	-0	-0	
10.減：本年度內解庫數	-0	-0	-0	
11.減：待納庫註銷數	-0	-0	-0	
12.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0	0	0	
二、經費賸餘－押金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0
2.加：增列以前年度押金部分				0
3.減：註銷以前年度押金數				-0
4.加：保留庫款支付押金數				0
5.減：押金收回轉待納庫數				-0
6.加：押金移入數				0
7.減：押金移出數				-0
8.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0
三、經費賸餘－材料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2.加：增列以前年度材料部分				
3.減：註銷以前年度材料數				
4.加：保留庫款支付材料數				
5.減：材料領用轉待納庫數				
6.加：材料移入數				
7.減：材料移出數				
8.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福建連江
經費類經費

中華民國 101

本 年 度

項 目	待 納 庫 部 分			押 其 他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一、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二、統籌科目部分				
1. 公教員工資遣退職給付				
2.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地方法院

賸餘明細表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金 部 分		材 料 部 分		
審 修	小 計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福建連江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資 本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小 計	設 備 及 投 資
04				000500000-9 司法院主管	15,865,919	9,329,204	25,195,123	67,404
	37			0005930000-2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15,865,919	9,329,204	25,195,123	67,404
		01		3505930100-3 一般行政	15,865,919	8,451,356	24,317,275	0
			02	3505931000-4 審判業務	0	655,858	655,858	14,400
			03	3505931200-3 少年事件處理	0	195,186	195,186	0
			04	3505931400-2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0	26,804	26,804	0
			05	350593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53,004
			01	3505939011-4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53,004
				合 計	15,865,919	9,329,204	25,195,123	67,404

地方法院
決算分析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支 出					合 計
小計					
67,404					25,262,527
67,404					25,262,527
0					24,317,275
14,400					670,258
0					195,186
0					26,804
53,004					53,004
53,004					53,004
67,404					25,262,527

福建連江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一般行政	審判業務	少年事件處理
0100 人事費	15,865,919	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8,819,473	0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739,989	0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128,516	0	0
0111 獎金	1,928,833	0	0
0121 其他給與	129,018	0	0
0131 加班值班費	1,621,959	0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685,725	0	0
0151 保險	812,406	0	0
0200 業務費	8,451,356	655,858	195,186
0202 水電費	370,672	0	0
0203 通訊費	7,000	124,086	112,455
0215 資訊服務費	19,500	0	0
0221 稅捐及規費	6,342	0	0
0231 保險費	4,393	0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400	43,800	0
0271 物品	394,595	190,038	60,450
0279 一般事務費	115,760	0	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6,730,380	0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3,120	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43,930	0	0
0291 國內旅費	369,322	297,934	22,281
0294 運費	1,560	0	0
0299 特別費	125,382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0	14,400	0

地方法院
決算綜計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 計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15,865,919
0	0	8,819,473
0	0	739,989
0	0	1,128,516
0	0	1,928,833
0	0	129,018
0	0	1,621,959
0	0	685,725
0	0	812,406
26,804	0	9,329,204
0	0	370,672
26,804	0	270,345
0	0	19,500
0	0	6,342
0	0	4,393
0	0	53,200
0	0	645,083
0	0	115,760
0	0	6,730,380
0	0	53,120
0	0	243,930
0	0	689,537
0	0	1,560
0	0	125,382
0	53,004	67,404

福建連江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一般行政	審判業務	少年事件處理
0305 運輸設備費	0	0	0
0319 雜項設備費	0	14,400	0
合 計	24,317,275	670,258	195,186

地方法院
決算綜計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 計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53,004			53,004
0	0			14,400
26,804	53,004			25,262,527

福建連江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雇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 計	16,097	9,276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15,919	9,276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178	0	0	0	0	0

地方法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 資 及 增 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0	25,37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5,19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78	0	0	0	0

福建連江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			本			
	資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 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 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地方法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 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 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0	53	0	14	0	67	25,44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3	0	14	0	67	25,26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78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101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1	898,820	
		公 頃	0.089882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2	14,767,620	
		平方公尺	1,316.78		
	宿 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 他	個	7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131	5,035,368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3,095,976	
	飛 機	架	0		
	汽(機)車	輛	5		
	其 他	件	31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套)	0	6,318,636	
	其 他	件	165		
有 價 證 券		股	0	0	
權 利			0	0	
總 值				30,116,420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公用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101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0	0	本院無公用珍貴動產及 不動產。
		公 頃	0.000000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	0	
		平方公尺	0.00		
	宿 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 他	個	0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 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 他	件	0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套)	0	0	
	博 物	件	0		
	其 他	件	0		
有 價 證 券		股	0	0	
權 利			0	0	
總 值				0	

福建連江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國 庫 已		
款	項	目	原預算數		實 現 數	申 請 保 留 數	
			預算增減數			應 付 數	
			合 計		保 留 數		
04	37	甲、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6,377,000	26,377,000	22,115,932	0	
			0			0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26,377,000	26,377,000	22,115,932	0	
			0			0	
		0005930000-2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26,377,000	26,377,000	22,115,932	0	
			0			0	
		01	3505930100-3 一般行政	24,873,000	24,873,000	21,170,680	0
			0			0	
		02	3505931000-4 審判業務	1,191,000	1,191,000	670,258	0
			0			0	
		03	3505931200-3 少年事件處理	201,000	201,000	195,186	0
			0			0	
		04	3505931400-2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27,000	27,000	26,804	0
			0			0	
05	350593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57,000	57,000	53,004	0		
	0			0			
06	3505939800-4 第一預備金	28,000	28,000	0	0		
		0			0		
02		乙、統籌科目部分	177,970	177,970	177,970	0	
			0			0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77,970	177,970	177,970	0	
		0			0		
合 計			26,554,970	26,554,970	22,293,902	0	
			0			0	

地方法院

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 款 部 分			國庫尚未撥款部分		備 註
經 費	賸 餘	合 計	申 請 保 留 數	經 費 賸 餘 未 支 用 預 算 餘 額	
押 金 部 分	待 繳 還 國 庫 數		應 付 數		
材 料 部 分			保 留 數		
0	0	22,115,932	0	1,114,473	
0			3,146,595		
0	0	22,115,932	0	1,114,473	
0			3,146,595		
0	0	22,115,932	0	1,114,473	
0			3,146,595		
0	0	21,170,680	0	555,725	
0			3,146,595		
0	0	670,258	0	520,742	
0			0		
0	0	195,186	0	5,814	
0			0		
0	0	26,804	0	196	
0			0		
0	0	53,004	0	3,996	
0			0		
0	0	0	0	28,000	
0			0		
0	0	177,970	0	0	
0			0		
0	0	177,970	0	0	
0			0		
0	0	22,293,902	0	1,114,473	
0			3,146,595		

福建連江
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國庫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國庫收回以前年度庫撥款	本年度國庫撥款數	
	款	項	目	名稱及編號	截至上年度止國庫已撥款留抵保留數		小 計	本年度支出實現數
					截至上年度止應領經費或保留庫款餘額			
100	04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0	2,428,068	0	2,358,611
					2,428,068			2,358,611
				0005930000-2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0	2,428,068	0	2,358,611
					2,428,068			2,358,611
		01		3505930100-3 一般行政	0	2,428,068	0	2,358,611
				小 計	0	2,428,068	0	2,358,611
					2,428,068			2,358,611
				合 計	0	2,428,068	0	2,358,611
					2,428,068			2,358,611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國庫退還以前年度納庫款明細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別	預算科目名稱及編號	退 庫 數		備 註
		金 額	小 計	
99	0505930201-1 民事訴訟費	650,826	650,826	
100	0505930201-1 民事訴訟費	5,000	5,000	
	合 計		655,826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01	0405930101-1 罰金罰鍰	5,000		1.原因說明：係收取違反公司法清算人申報期限之罰鍰收入。 2.因應改善措施：將供以後年度預算估列參考。
	0405930301-0 一般賠償收入	37,372		1.原因說明：係本院工程施作廠商繳交之逾期違約金。 2.因應改善措施：將促請業務單位爾後慎選廠商。
	0505930201-1 民事訴訟費	1,537,842	224.50	1.原因說明：主要係民事訴訟徵收裁判費較預期增加所致。 2.因應改善措施：將供以後年度預算估列參考。
	0505930202-4 非訟事件費	-6,500	-28.26	1.原因說明：主要係辦理非訟事件數較預期減少。 2.因應改善措施：將供以後年度預算估列參考。
	0505930203-7 公證費	27,300	27.58	1.原因說明：主要係辦理公證應繳交之公證費收入較預期增加所致。 2.因應改善措施：將供以後年度預算估列參考。
	0505930305-7 資料使用費	7,559	151.18	1.原因說明：主要係聲請閱卷影印件數較預期增加所致。 2.因應改善措施：將供以後年度預算估列參考。
	0705930600-8 廢舊物資售價	-515	-51.50	1.原因說明：主要係出售報廢之財產等廢舊物資售價較預期減少所致。 2.因應改善措施：將供以後年度預算估列參考。
	小 計	1,608,058	197.79	
	合 計	1,608,058	197.79	

福建連江
歲出保留數（或未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101	3505930100-3 一般行政	0	3,146,595	3,146,595	12.65
	經常門小計	0	3,146,595	3,146,595	11.88
	經資門小計	0	3,146,595	3,146,595	11.85
	經常門合計	0	3,146,595	3,146,595	11.88
	經資門合計	0	3,146,595	3,146,595	11.85

地方法院
結清數)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資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 註
經常門	8A	3,146,595	1.保留原因：為維護司法大廈結構安全，本院於101年度編列外牆整建工程預算，並於101年5月開始辦理設計規劃及實體工程公開招標，期間因投標廠商未達法定家數而流標等因素，工程部分遲至101年12月20日始辦理決標。本案因受限氣候因素影響，截至101年底尚未辦理開工，且依契約規定履約期限為開工之日起90工作天內完工，致須保留經費至102年度賡續執行。 2.因應改善措施：將督促業務單位積極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3,146,595		
		3,146,595		
		3,146,595		
		3,146,595		
		3,146,595		

福建連江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	
		金額	%	類 型	金額
100	3505930100-3 一般行政	69,457	2.86	7	69,457
	小 計	69,457	2.86		69,457
101	3505930100-3 一般行政	555,725	2.23	1	84,644
				2	471,081
	3505931000-4 審判業務	520,742	43.72	1	520,142
	3505931200-3 少年事件處理	5,814	2.89	1	5,814
	3505931400-2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196	0.73	1	196
	3505939011-4 交通及運輸設備	3,996	7.01		0
	3505939800-4 第一預備金	28,000	100.00	3	28,000
	小 計	1,114,473	4.23		1,109,877
	合 計	1,183,930	4.11		1,179,334

地方法院

、註銷數) 分析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門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 關改善措施	資 本		門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 關改善措施	備 註
	類 型	金 額		
		0		
		0		
		0		
		0		
1. 賸餘原因說明：主要係顧問費、國內旅費等，因審理案件量較少，相關業務需求及各項酬金、業務旅費等支出減少支付所致。	8	600		
2. 改善措施：將供以後年度預算估列參考。		0		
		0		
	8	3,996		
1. 賸餘原因說明：本年度未動支第一預備金。		0		
2. 改善措施：依實際業務需要申請動支。		4,596		
		4,596		

福建連江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 事 費 別	預 算 數			決 算 數(2)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合 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8,692,000	0	8,692,000	8,819,473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716,000	0	716,000	739,989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125,000	0	1,125,000	1,128,516
六、獎金	2,115,000	0	2,115,000	1,928,833
七、其他給與	351,000	0	351,000	129,018
八、加班值班費	1,878,000	0	1,878,000	1,621,959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623,000	0	623,000	685,725
十一、保險	837,000	0	837,000	812,406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16,337,000	0	16,337,000	15,865,919

地方法院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3)=(2)-(1)	百分比(3)/(1)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127,473	1.47	10	9	
23,989	3.35	1	2	2 本院資訊操作員於101年度中間調職，所遺職缺經提報102年度公務人員考試辦理分發，爰依各機關職務代理應行注意事項5及銓敘部94.3.1部銓四字第0942471690號函規定各機關委任非主管職務或雇員出缺，其所遺業務得依各相關法令規定約僱人員辦理。依前述規定僱用之約僱職務代理人，於預算執行時以「人事費—約僱人員待遇」科目列支，以表達人員進用實際狀況，致產生本院約僱人員待遇之預、決算金額有3.35%差異情形。
3,516	0.31	2	2	
-186,167	-8.80	0	0	
-221,982	-63.24	0	0	主要係員工因公受傷慰問金本年度未發生所致。
-256,041	-13.63	0	0	
0		0	0	
62,725	10.07	0	0	
-24,594	-2.94	0	0	
0		0	0	
-471,081	-2.88	13	13	

福建連江
增購及汰換
中華民國

車輛類別型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般公務用機車	57,000	0	57,000	53,004
合 計	57,000	0	57,000	53,004

地方法院

車輛明細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輛

比較增減數		車輛數		說明
金額 (3)=(2)-(1)	百分比 (3)/(1)	預計購入數	實際購入數	
-3,996	-7.01	1	1	汰換車輛原購置年月為93年4月。
-3,996	-7.01	1	1	

福建連江
委託辦理計畫()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 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 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101	鄉鎮市公所調解委員會	裁定移付鄉鎮市公所調解委員會辦理調解事件	0				審判業務	0
			0				科目小計	0
	小 計		0					0
	合 計		0					0

地方法院

事項)經費報告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是否派員地查		備註		
額				是	否	行政及政策類	研究計畫及技術類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是	否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0	0	0																本院調解事件無裁定移付鄉鎮市公所調解委員會辦理。
0	0	0																
0	0	0																
0	0	0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一、	通案決議部分：	
(二)	<p>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p>1. 人事費：除退休退職給付、立法院主管、法務部主管、中央研究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不刪外，其餘統刪 0.5%，其中主計處、經濟建設委員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檔案管理局、公共工程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文化園區管理局、體育委員會及所屬、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臺灣省北區國稅局及所屬、財稅資料中心、中小企業處、交通部主管、僑務委員會、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主管、林務局、水土保持局、勞工安全衛生研究所、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環境保護署主管、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2. 委辦費：除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辦理屠宰衛生檢查、畜禽藥物殘留檢測及檢疫偵測犬業務之委辦費、中央健康保險局委託職業工會與農漁會及鄉鎮市公所辦理健保業務、勞工委員會辦理危險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智慧財產局、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調查局、矯正署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庫署、廉政署、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國軍退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林業試驗所、勞工安全衛生研究</p>	有關本院統刪部份已遵照辦理。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形
<p>所、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3.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開會、談判、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法務部主管、警政署及所屬、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中央研究院、新聞局、經濟建設委員會、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公共工程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文化園區管理局、考試院、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賦稅署、關稅總局及所屬、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公路總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臺東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檢驗所、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臺灣省政府、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4. 大陸地區旅費：除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新聞局、經濟建設委員會、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立法院、內政部、中央警察大學、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關稅總局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原</p>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形
<p>子能委員會主管、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臺灣省諮議會、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 一般事務費：除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調查局、矯正署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經濟建設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檢查局、考試院、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國庫署、關稅總局及所屬、臺北市國稅局、臺灣省北區國稅局及所屬、臺灣省中區國稅局及所屬、臺灣省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高雄市國稅局、臺北區支付處、財稅資料中心、財稅人員訓練所、廉政署、最高法院檢察署、中小企業處、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茶業改良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中醫藥委員會、中央健康保險局、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保護署主管、海岸巡防署主管、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6. 軍事裝備設施養護費、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立法院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主管、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空中勤務總隊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經濟建設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保險局、公共工程委員會、考試院、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p>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形
<p>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關稅總局及所屬、高雄市國稅局、臺北區支付處、財稅資料中心、中小企業處、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茶業改良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保護署主管、海岸巡防署主管、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經濟建設委員會撥充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營舍整建工程計畫、國家科學委員會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立法院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法務部主管、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空中勤務總隊、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8%，其中新聞局、經濟建設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考試院、銓敘部、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國庫署、關稅總局及所屬、臺北區支付處、中小企業處、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中區農業改良場、環境保護署主管、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國家科學委員會對國家實驗研究院與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捐助、衛生署捐助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中小企業處捐助財團法人中小</p>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形	
<p>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法務部主管、警政署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銓敘部、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醫藥委員會、環境保護署、海岸巡防署、台灣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獎勵金：除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立法院主管、法務部主管、智慧財產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國庫署、高雄市國稅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漁業署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勞工委員會、環境保護署、海岸巡防署、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0. 定額刪減項目：國防部主管統刪 2 億 5,400 萬元、外交部主管統刪 8,136 萬 6,000 元、教育部主管統刪 1 億 5,400 萬元、大陸委員會統刪 1,000 萬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統刪 1,000 萬元，以上均不另再就用途別統刪，並含各委員會審查刪減數，科目自行調整。</p>		
(三)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預算，除訂有契約者依契約所定進度、時程給付外，均應依各機關單位預算分配注意事項辦理。	遵照辦理。
(四)	立法院審議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時，通過決議：「…預算執行時有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所定『政策宣導』之『廣告』者，應由各該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按月將預算動支情形（含廣告之主要內容、刊登及播出時間、次數及其金額、托播對象等）予以彙整，透過網際網路予以公開，並函送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惟部分單位並未遵照辦理；為利國會及社會大眾之監督，自 101 年	遵照辦理。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形
<p>度起，各機關含附屬單位及依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所定財團法人於平面媒體、網路媒體、廣播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宣導相關之廣告，均應按月於機關網站資訊公開區中單獨列示公布，並由各該主管機關按季彙整送立法院。另請審計部自 100 年度起，專案查核各機關單位辦理政策宣導、廣告等相關預算執行情形，併同於年度總決算審核報告中揭露。</p>	
<p>(五) 立法院審議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過決議「…自 101 年度起，各該機關單位預算書除正式員額外，亦應明列以非人事費進用之臨時人員、勞務採購派遣人力、承攬人力、申用替代役等之詳細資料（包括：計畫名稱、計畫內容、進用人數、經費及各項待遇、獎金、福利），以完整表達政府人力運用之配置，俾利立法院審議監督。」，惟查各機關預算書，僅列示「臨時人員」及「派遣人力」之簡略資料，「替代役」及「承攬人力」則付之闕如。</p> <p>依行政院人事行政局資料顯示 100 年 3 月 31 日行政院所屬各主管機關運用派遣勞工計 1 萬 2,582 人，較控管基準日 99 年 1 月 31 日，減少 2,932 人，而減少主因在於機關改以勞務承攬方式進用或將原填報派遣勞工重新認定為勞務承攬人力。然聘用人員、約僱人員及臨時人員均有控管措施，唯獨承攬人力沒有。勞務承攬與勞動派遣實務上區分有模糊地帶，改以勞務承攬方式進用，恐有規避控管之嫌。爰為利瞭解勞務承攬人數之消長情形，自 101 年度起，於年度決算向監察院提出時，行政院所屬各主管機關應將勞務承攬人數與經費送人事行政局彙整後公開於網站上；且各機關應自 102 年度起於預算書中列明勞務承攬明細資料（包括計畫名稱、計畫內容、預算額度），避免派遣勞工人數之控管流於形式。</p>	<p>本院 102 年度單位預算書之表達方式，業依行政院 101 年 5 月 14 日院授主預字第 1010101039 號函頒之「中央政府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規定辦理。</p>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形
<p>(十二) 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於其所投資公私合營事業之控管作業，主要藉由指派之公股董事代表於董事會中表達意見並參與決策。查中央政府各機關 99 年度間合計派任有 99 名公股董事代表，惟其中有 14 名公股董事代表約占所有公股董事代表之 14%，其親自出席董事會情形未達八成，更有 6 名公股董事代表其親自出席董事會情形甚未達當年度應出席次數之六成。</p> <p>現行中央各機關對於所管轄之公股董事代表親自出席董事會情形，雖訂定有管理考核規定，如財政部對於一般董事代表要求約 67% 之出席率，交通部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則要求 50% 之親自出席率，但標準過於寬鬆，未盡周延。行政院應責成相關機關加強督促公股董事代表親自出席董事會，並落實對公股代表之監督考核。</p>	<p>本院無公股董事代表。</p>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 9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審核報告所提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議 事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74	<p>有鑑於司法院主管之重大資本支出計畫預算執行率偏低，從民國 95 年度至 99 年度已連續 5 年受審計部提出執行率偏低之重要審核意見，部分項目如智慧財產法院土地購置計畫經費 6 億元，自民國 95 年度起陸續編列預算後已連續 5 年全數未執行，造成預算資源閒置，特建請司法院針對重大計畫預算執行率偏低情形提出檢討報告，審計部亦應嚴加審核。</p>	<p>本院無重大資本支出計畫。</p>

主辦會計人員：湯智勝



機關長官：紀文勝

